

证券代码：832537

证券简称：洁华控股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钱怡松
-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参会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撤回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与部分异议股东未能就股份回购事宜达成一致，为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基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公司撤回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申请，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撤回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2024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